

证券代码：430596

证券简称：新达通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新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黄埔区东旋路10号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国忠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、及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董事成员一致同意，审议通过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-64,896,668.74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173,049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，应将上述部分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现提请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新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新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3日